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4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董事会于2026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国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总经理徐鸿先生提名，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董殿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附件：董殿臣先生简历

董殿臣，男，出生于 1982 年，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历任公司进出口事业部业务七部职员、业务十四部副经理，公司进出口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进出口事业部总经理兼业务十四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殿臣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最近五年未在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机构担任职务。董殿臣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董殿臣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